

关于苏州市 2021 年市级预算 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6 月 24 日在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34 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吴 炜

今年以来，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记“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的职责使命，全面贯彻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深入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要求，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提升资金支出效益、切实防范化解风险，为加快建设展现“强富美高”新图景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提供坚强的支撑和保障。1~5 月，全市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74.5 亿元，增收 185.5 亿元，增长 18.8%，税比 87.3%；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46.3 亿元，增支 72.6 亿元，增长 8.3%，其中，民生支出完成 734.9 亿元，增长 12.1%，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77.7%（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2 亿元，增长 16.3%；卫生健康支出 67.7 亿元，增长 23.0%），充分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强化保障民生福祉。

为深入贯彻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进一步加快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结合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考虑政府债券发行等因素，需对本级预算收支进行必要的调整。下面我受市政府的委

托，向本次常委会会议报告 2021 年本级预算调整情况。

一、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1.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调整

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通过的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3616068 万元，建议调整为 3675410 万元，调增 59342 万元，增长 1.6%。本次涉及调整的主要内容有：

追加项目：新增一般债券安排的苏州国际快速物流通道二期工程 40000 万元，苏州城市学院运行经费 605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854 万元等。

2. 预算调整的财力平衡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的财力来源 59342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40000 万元，通过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 19342 万元。

二、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通过的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和支出预算本次均不作调整。

三、市级地方政府债券安排情况

（一）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按照国家明确的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的使用方向和范围，截至目前，2021 年市级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40000 万元，主要用于苏州国际快速物流通道二期工程 40000 万元。

（二）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

2021 年市级上半年获得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资金 49000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对应地方政府债券本金。